

# 京华烟云下

林语堂著

时代文艺出版社



京华烟云



# 京华烟云

下 林语堂著 张振玉译

时代文艺出版社

2011/24/08

# 京华烟云 JINGHUAYANYUN

林语堂 著  
张振玉 译

责任编辑：梅中泉

封面设计：章桂征

时代文艺出版社出版 850×1168毫米32开本 16.125印张 4插页 390,000字  
(长春市斯大林大街102号) 1987年2月第1版 1987年2月第1次印刷  
齐江市印刷厂印刷 印数：1—160,000册  
吉林省新华书店发行 统一书号：10389·91 定价：3.95元

## 目 录

上卷	道家的女儿 .....	( 1 )
中卷	庭园悲剧 .....	(353)
下卷	秋之歌 .....	(395)

中 卷

庭 园 悲 剧

梦饮酒者，旦而哭泣；梦哭泣者，旦而田猎……。是其言也，其名为吊诡；万世之后，而一遇大圣知其解者，是旦暮遇之也。

——庄子：齐物论

（夜晚梦到饮酒取药，晨起之后也许会哭泣。夜晚梦到哭泣，晨起之后，可能去打猎取乐……。这话似非而是。也许千秋万载之后，有圣人来解释。也许你随时会遇见他。）

## 第二十二章

在宣统三年，也就是一九一一年，国民革命爆发，满清崩溃。

因为全国对满清统治极为不满，革命立即成功。革命军的第一枪，是在八月十九那天，从武昌放出的。九月一日到十日，在七省之内陆续有革命发生，随后在另几省又有起义行动。每次都无须苦战，立即成功。各省满族的巡抚都被斩首，汉人之方面大员或为部下逮捕，或向革命军投降。满清的巡抚，原是监督汉人之为藩台的，不过这项制度已经废弛，有的省分这两项官职是由一人兼任，其间的区别自然不再严格划分。朝廷卑怯抚慰性质的圣旨，已不足以餍足人心。朝廷在匆忙之中发布十九条立宪条文，其实那些条文是官方早就同意而再三拖延的，也是过去十年之中中国人奋斗牺牲以求的。其中有赦免革命党人，允许人民剃去辫子，有下罪己诏。但是一切白费。慈禧太后那个老婆子，早就恬不知耻，过分安享皇家的特权，不知倾覆灭亡之将至，如今要由一个儿童皇帝，代付此孽债。在五十四天之后，清军和革命军宣布停战，商议清帝逊位。

在十一月六日，中华民国开国之父孙中山先生，自美洲经由欧洲，抵达上海。四天之后，他被推选为中华民国总统。新政府

通过采行西历案，旧历十一月十三日，算是民国元年一月一日，当日孙中山先生就任中华民国总统之职，大事庆祝。又四十二天之后，清帝逊位，满清帝国至此结束。

这次革命，也和所有其他各国革命一样，使上一代和一个特权阶级因而失势，其根深蒂固的利益也摧毁无余。所以全部的旗人，或贫或富，大多遭殃。为了要保持以前的生活气派，满族王公开始出卖财产，皇室则率先出售。以前地位崇高的旗人家的妻子女儿，开始为人家充当佣人。更为贫穷的旗人，当年按月从清廷的宗人府支领粮饷，如今几乎成为赤贫。去做事吧，太懒惰；去偷窃吧，太斯文；去讨饭吧，太害羞，虽然说得一口高雅的京话，实际上是社会上的寄生虫，过去由皇上家养了两百七十年，从不知自食其力为何事。旗人原是真正的有闲阶级，如今突然恶运当头。正如俗语所说，树倒猢狲散，正是此日情况。在普通老百姓之间，汉人并不仇视旗人，因为旗人文弱而谦虚有礼，已经很适应汉人的生活，已经接纳了汉族的文化，种族方面已经看不出有什么差别，若是有，也只有满族女人的衣裳一项不同而已。如今旗人的女儿都愿意嫁给汉人，男的么去拉洋车。不过，他们有的人穷得厉害。有时候儿，一家几口人曾轮流着穿一身衣裳，每当一个人出门儿之后，别人就在床上赤身裸体拥被而卧，直等到出外的人回来，才轮到有衣裳穿。

革命后，这儿有一个典型的被新时代遗弃者的故事。这个人是旗人。他在茶馆儿里喝了一壶茶，吃了一个芝麻酱烧饼，身上的最后一个铜子儿也花光了。但是一个烧饼吃下去之后，还不解馋。他看见茶桌子的缝儿里还有他掉下的一些芝麻。怕别人看见他从桌缝儿里往外捡芝麻，他故做怒容，跟自己嘟囔说几句话，抽冷子骂了一句，用力把桌子拍了一下子。一看跳出来几粒芝麻，就捡起来看，以毫无所谓的样子，放在嘴里，自言自语

说：“没想到是芝麻呀。”他猛拍桌子，引起邻近坐的一个人的注意。那个人看见了他那种怪举动，知道他穷得买不起另一个烧饼。就走过来，拾起那几粒芝麻，也用那种怪样子细看了看，然后说：“我不相信不是芝麻。”

正在此时，那个旗人的女儿来到茶馆儿，向他说：“妈要出门儿，没有裤子穿，要您回家去呢。”

那个旗人装出很有身分的神气说：“怎么？没裤子？为什么不打开大红衣箱找？”

女儿说：“爸爸，您怎么忘了？大红衣箱不是五月节前当了吗？”

父亲觉得很难为情，又说：“那么，就是在镶珍珠的柜子里呢。”

女儿又说：“爸爸，您又忘了。那个柜子不是过年前也当了吗？”

在这样大杀风景之下，他满脸含羞和女儿走出了茶馆儿，落得给别人耻笑。

但是受害的还不止是旗人。在满清政府做官的人也失去了官职，只好退隐下来。这些人都毫无办法，已经失去了社会关系和政治关系，摆在面前的是个新社会，是他们咒骂的世风日下的伦理道德，是他们无法了解的一代后生小子。以前生活较为富裕的则已经积蓄下足够的钱，可以安然度日。有人在别的都市的租界买了别墅。有人不愿意招人注意，就住在租界里巷子中的红砖房子里，把积蓄的金银财宝藏起来，但也有人不胜现代汽车的舒适的诱惑，买辆汽车以代步。那些花得起钱的，就雇高大强壮的俄国人做汽车司机，或是做保镖。有些讲究实际的人就把钱投在工商业上。有些人不断寻求官职，他们觉得，即便坐五日京兆，也象抽大烟一样，总算过过官瘾；他们觉得做官，钻门路以饱私

囊，是“读书人”的当然之事。这些天生追求官僚势力的人，也竟而渐渐得到了官位，把一个民国政治制度自内部腐化了，把自民国元年到十五年这一段的国民政府，弄成供人嘲笑的话柄。

木兰家并没受什么影响。革命并不摧毁茶商与药商。不管在帝制之下，还是在民国之下，茶叶还是茶叶，药材还是药材。后来木兰才知道，在革命之前，她父亲又向南洋的革命党人捐助了十万元。这笔巨款使他父亲的现金项下，骤然紧了不少，但是他的生意还是依然如故。革命一成功，他首先剪去了辫子。

不过木兰的婆家则起了变化。因为曾文璞是个刚强坚定的基督教信徒，在他看来，革命就等于人类文化到了洪水猛兽时代。他倒不在乎清朝被推翻，他怕的是随后而来的变化。他和木兰的父亲之间，始终没有产生真正莫逆的友情，只因为姚思安是维新派，他自己则是旧思想旧社会旧伦常风俗的坚强卫道之士。木兰嫁过去不久，就发现她公公恨洋书，恨洋制度，恨洋东西。虽然他喜爱那个金表，他仍然抱着鄙夷轻视的看法，认为那终究是低级思想的产物，是工匠产生的东西。洋人制造精巧的器物，只能表示洋人是精巧的工匠，低于农夫一等，低于读书人两等，只是比商人高一级而已。这等民族不能算是有高等文化，不能算有精神文明。他对西洋文明的看法，只能看到这个程度。现在革命成功，民国建立了。但是试想一想，国家怎么能没有皇帝！俗语所说“无父无君”，就表示无法无天，天下大乱。他相信中国整个的文化已经受到威胁。他对外国的反对是毫不妥协的。一直到几年之后，他由于自己切身的一段经验，那就是他的糖尿病被爱莲的丈夫，一个西医，用胰岛素治好，他的态度才有所改变。

现在曾文璞是急于要退休，因为他宦囊丰盈，退休之后，全家可以享福度日。他看得出一段大乱方兴未艾，打算明哲保身，不被卷入。革命爆发之后四天，袁世凯又奉诏当权，他去心已

决，不再踌躇，不再恋栈。

在这一段日子里，荪亚和木兰这一对小夫妇，在曾家那么大的家庭里生活，好多地方须要适应。这一对年轻夫妻最重要的事，是要讨父母的欢心，也就是说要做好儿女。要讨父母欢心，荪亚和木兰就要做好多事情。基本上，是要保持家庭中规矩和睦的气氛，年轻的一代应当学着减除大人的忧劳，担当起大人对内对外的重担。

木兰虽然是家中最年轻的儿媳妇，她不久就获得了曾太太的信任。曾太太对素云很失望，素云对自己和丈夫的事，照顾得很好，但院子以外的事就推了个干净。曼娘，虽然是长房的儿媳妇，却生性不是管理别人的人，也没有当家主事的才干，连管理男女仆人都不行。她老是怕得罪人，连丫鬟都怕得罪，有几个仆人根本就不听她的话。桂姐开始把责任分给木兰，分给木兰的越来越多，比如分配仆人工作，注意是否年龄较长的仆人容易偷懒，使别人替他做事，防止发生过大的赌博，给仆人调解争吵，核对仆人报的账目是否可靠。一般日常例行的事情倒还容易，而木兰往往把大半个上午都用在和曾太太，有时和桂姐商量给仆人分配工作，决定对外的应酬来往。她在家的时候儿，对这类事情早已做惯，所不同的就是曾家外面的那些新关系是她生疏的，但很快也就明白，也就记住了。治理一个有二、三十个仆人的家，就象管理一个学校，或是治理一个国家一样，要点就是一切不要失去常轨，要大公无私，要保持当权人的威信，在仆人之间，要让他们势均力敌，恰到好处。木兰严格限制锦儿，对家里一般的事情，一定使她置身事外，这倒合乎锦儿的心愿，只用雪花和凤凰做自己的助手。

木兰的家教正好使她适于当家主事，适于管理这样大家庭的

艰巨工作，而她在生活上，谈吐之间，又诙谐风趣，在处理日常的琐务上，自然更轻松容易。她知道好多事情并不对，但是有的事却装做没理会。就拿一件来说吧。她不肯把家事管理得比以前桂姐管理时，显得更好。论地位，她比桂姐更为有利，因为桂姐始终是代理太太行使职权，重要事情都不能自己做主，而木兰则是正式的儿媳妇，是曾家的少奶奶。家里的总管是个旗人，姓卞，四十几岁年纪，已经开始怕木兰，甚于以前怕桂姐。因为账目小有不符，木兰总是微微一笑，那种笑容足以显示她并没被蒙在鼓里，不过她不说什么。卞总管向塾师方老先生说起这件事，一天，在木兰面前，方老师把这话告诉了曾太太，说卞总管最怕的是三少奶奶。木兰说：“他若怕我，那就好。什么事都照规矩办，他用不着怕我。谁不想养家糊口呢？在这个大家庭，有的事情也得装看不见才行。”曾太太看见木兰人年轻，办起事来倒觉老练，非常高兴，就越发付予木兰更多的权力。最后，曾家的事势非全交给木兰负责不可了。

至于木兰和荪亚本身，在他们那种婚姻里，生儿育女当然至为重要。不但对于家是尽孝之道，对于他俩自己，更是夫妇敦伦之礼。孩子等于是男女结合的焦点，否则两个人之间便有了缺陷。不出几个月，显然是有了喜，俩人非常高兴。木兰现在知道她的婚姻是个幸福的婚姻，不再想入非非，于是对荪亚更温柔多情，荪亚想到自己的孩子，自然有不少的时候儿心情严肃，这种严肃的心情，也就使自己的幼稚孩子气大为减弱。这一对小夫妻很幸福快乐，远非木兰的始料所及。

不知为什么，每个人都以为木兰的第一个孩子一定是男的。她自己也是这样盼望。木兰具有勇敢无畏，才气焕发，独来独往的坚强气质，因此似乎一定要生一个男儿汉才对。

但是时候儿到了，生下来的却是女儿。曾家人聪明解事，当

然不会有失望的样子，木兰自己也不肯流露失望之情。不过生下这个孩子之后，并没有大事庆祝，倒是事实，若生下一个男孩子，则大为不同了。

这个孩子叫阿满，革命发生的那一年，他一岁。

木兰第一次招惹她公公不喜欢，是由于一时孩子气的兴奋而起。满清政府一灭亡，她和丈夫不能掩饰心里的快乐。十月里，清廷发布了自由剪辫子的命令，木兰拿了把剪子，一时冲动，一切不管不顾，就把荪亚的辫子剪下来。曾先生一听说，责备她，说她太鲁莽。

木兰说：“我爸爸一个礼拜以前就剪了。我们剪辫子也是遵照皇上的旨意呀。”曾先生没说什么，自然不高兴。几个礼拜之后，经亚才把辫子剪掉。曾先生的辫子一直留到第二年，袁世凯的辫子也是第二年剪掉的。袁世凯做了中华民国的总统，因为孙中山先生把总统的职位让给了他。这虽然是高风亮节，但是也未免太书生气。不过这并非孙中山先生的过错。革命之后，一定是有霸气的人当政。

现在曾家的问题是经亚和荪亚此后要往哪条路上走。荪亚结婚半年之后，和他哥哥经亚一同在户部当了个小差事。清帝逊位之后，政府垮台，兄弟俩而今赋闲在家。北京城地面儿上平安无事，安堵如恒。仅就北京国都一地而论，可以说是一次不流血的革命，甚至宣统逊位之后，这个皇帝和皇室，在感谢上苍能保住性命之余，居然得以安住在黄琉璃瓦宫殿的紫禁城，在北京城的正中央，保有皇帝的尊号，朝廷的仪礼，太监和宫女，深居在皇宫的高高的红墙之内，安度迅速消失中的皇家美梦的夕晖残照。在紫禁城以外，满清皇室痛恨的那个人，正开始高高在上，统治着中国。袁世凯，带着他自己训练出来的一批虎狼之将，正执掌

着军队的实权，这些北洋军阀的残余分子，命定要统治中国此后的十年。

姑且不论政治上的改变徒具形式，革命究竟导致了一个新社会时代的开始。社会的革命就是人思想态度的改变，而这十年显然表现出来对过去传统的唾弃。比如采用西元纪年，外交上穿西洋礼服，政府采用西方组织形式。这些改变就等于承认西方胜过东方。因此保守派就一直采取守势。这是旧瓶和新酒之间，社会现实和社会理论之间，茫然莫知所以的旧一代和茫然莫知所以的新一代之间，荒唐滑稽对照对比的十年。

这些情势，无形之中就影响了本书人物的生活。历法的改变只是象征而已。今后我们故事之中的日期是用西历，新年是阳历一月一日，而不是依照旧历在二月半过阴历年了。

革命一起，素云家运气衰落到极点，金钱和政治方面完全崩溃，在社会上落得毫无脸面。但是袁世凯东山再起之后，她家不但一无损害，反倒更有收获。

在前年十月，革命爆发的前一年，社会上对牛家是群情激愤，曾经闹了一次风波。

事情的起因是牛家的儿子东瑜亵渎了一个尼姑庵，并且企图诱拐一个尼姑。群众怒不可遏，牛财神把可能动用的政治势力都纠集起来，也不足以自保。按理说，家里某一个人的行为不检，应当是一个孤立事件，不应当弄得波及全家，人人遭殃，不过尼姑庵事件只是一个信号，以前许多受过牛家糟害的人借以发动攻击，要报仇雪恨而已。

牛家兄弟，怀瑜和东瑜，都有一种势力病，她母亲也是有此种毛病，而且也鼓励儿子仗势欺人，为非作歹。别人批评她儿子，她绝不允许。每次儿子公然犯法，公然违警，她都认为那就是她威名赫赫的北京城万能马祖婆的神通应有的表现。她自己深

信，也使全家人深信，控制全国财政的是她，而且她的地位是无可动摇的。她心里已经盘算着要创建个牛家金钱帝国呢。在整个世界上，她只有一个怕的，那就是西天如来佛，若是再说清楚点儿，其实她对佛的敬爱，还不如对阎王爷的惧怕。因此她是最虔诚的佛教徒，她对寺院既然有捐献，因此她有安全感，有自信心，他相信，倘若有什么不测发生，如来佛的目不可见的手，总会随时搭救她，随时保护她，不但她，还有她丈夫，她儿女。

她儿子做的事情，有些她知道，但是也有些她不知道。她儿子和保镖的违犯交通规则，这是她意料之中的事。若不然，自己的脸面威风还怎么显得出来呢？一个人若不是命里注定，怎么会权倾一时高高在上呢？交通规则不是给象她儿子那么福大命大的人制订的。但是事情还有比这种小事厉害的呢。比如说，年轻的妇女不敢在戏院的包箱里教牛少爷们看见。至少，有一次，是千真万确，某人的姿惹起牛家少爷的注意。散戏之后，大少爷的保镖就“邀请”那位姨太太到大少爷的私邸去过夜。第二天早晨，姨太太才回家去。这件丢人的事，那个为丈夫的不敢哼一声儿。

大少爷娶了一个愚蠢软弱倒是百依百顺的女子，做梦也没有梦到过问丈夫到什么地方儿去。二儿子东瑜也已经成家，但是更任性胡来。每个人都还有一个朋友，专为他物色新女人。有一个富商的女儿，年轻貌美。东瑜百般下工夫，偏偏不肯就范，而东瑜因而越发紧咬牙关，非弄到手，誓不罢休。他到那个小姐家去，小姐的父亲竟不敢赶他出门去。他开始带小姐外出，公开追求，自称是出于至情，最后海誓山盟，说一定正式娶为妻室。小姐想到可以正式做牛财神家的儿媳妇，于是回心转意。但是还不到一个月，二公子已经把她玩儿厌了，开始追求一个乡下姑娘，已经把那个富商之女忘在九霄云外，想也不再想，已经不值得牛家的公子一顾，牛家这天之骄子，哪儿在乎这个。穷也罢，富也罢，

一个小姐就是一夜的玩物而已，他永远有求必获，万事随心。

被弃的富家之女，虽然把这个玩弄女人的畜牲恨死，但是空流眼泪。父母劝她不要寻短见，要报仇雪耻。最后，一天早晨，她拿了一把剪子，剪掉了头发，决定出家做尼姑。父亲看见自己女儿的一生毁于浪子之手，勃然大怒。告到官里去打官司吧，不但没有用，甚且有害，因为他没有正式结婚的证据在手。但是他决定等机会，他有的是钱。他恶狠狠的设下了一个陷阱，要捕住这个色狼。

这位富商在北京城开始物色一个绝色的妓女，最后，终于找到一个，果然是年轻貌美，年方二九，聪慧异常，和一般青楼名妓一样，对中国过去的佳人才子的风流韵事，英雄传奇，忠肝义胆，感恩图报等等故事，无不熟知。他不惜重金，把她从老鸨子手里买出来，使之住在自己家里，优礼有加，简直待如公主贵宾。这样出乎意料的殷勤厚待，过了一些时候儿，这个少女向主人问如此厚待，必有所为。主人并不回答。第二天，少女又问：“深蒙厚待，既非要纳为侧室，究竟为了何事？人人爱惜性命，我不敢说一死相报。但除死之外，一切无不遵办。”

做父亲的就把女儿可怜的身世，说与她听，并且说如能按照他的计划进行，事成之后，另有重赏。如果计划能顺利实现，她必然会名声大噪，有如此来历，再重张艳帜，一定会名重一时，王孙公子，富商巨贾，争相接纳，北京花谱之中，必如牡丹称王。富商鼓其如簧之舌，终使此青楼绝妓，对牛家无赖，怒火如焚，对富商之女同情万分。在这一场交易上，她不会有什吃亏，因为她正在青春妙龄。她立誓严守秘密之后，同意依计进行。

做父亲的于是把女儿送进北京城郊区的一个尼姑庵，这个尼姑庵所在的那个村庄里，有几位年高德劭的地方绅士，都和这位